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6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0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网站(http://rs.p5w.net/html/123119.shtml)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路演天下,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8日(星期二)15: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长邢修青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孙晓蕾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5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给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0年8月14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给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3,500万元。授权期限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定金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融资、信托融资、债权转让融资、融资租赁、贸易供应链业务等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给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合创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因生产经营需要,向有关银行申请了综合授信,公司为此签署了相关保证合同。具体如下:

1、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创新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担保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壹亿元及对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鸿合智能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申请开立担保函合同,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担保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叁仟万元及该主债权持续至保证人承担责任时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合同约定的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7月30日
注册资本	79,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8596362X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坪山新区龙田街道青兰一路8号
法定代表人	XING XIUQING(邢修青)
股东构成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软件的开发和销售;音视频设备、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无线手写板、电子白板、视频展示台、书写屏、显示器、计算机、计算机外围设备、教育设备、VR设备、通信设备、网络硬件产品、音视频设备、家用电器、机械设备、机械臂、机器人、电子元器件、模组、印刷线路板组件、建筑材料、会议系统设备、办公设备及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加工和销售,出版物(含音像制品)零售。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总资产	265,170.75	271,425.87
负债	167,112.71	170,925.61
净资产	98,058.04	100,500.26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96,801.39	410,301.18
利润总额	-3,963.91	35,983.00
净利润	-3,100.85	31,417.18

注:上表中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公司鸿合创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二)北京鸿合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年06月12日
注册资本	21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17746870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C座C1103
法定代表人	张树江
股东构成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生产录播设备、视频展示台、监控设备、智能化视听系统集成、大屏幕显示系统集成(限分公司经营);电视电话会议系统产品、大屏幕显示系统、自动控制产品、网络通讯产品、音频产品及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承接计算机控制系统、大屏幕拼接系统、电视电话会议系统、音频系统及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工程;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开发后的产品、五金、交电、办公用品、机械电器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承办展览展示;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总资产	17,800.78	16,839.58
负债	13,843.00	12,624.69
净资产	3,957.78	4,214.89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860.28	21,950.42
利润总额	-398.32	904.89
净利润	-318.35	812.50

注:上表中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公司鸿合智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四、合同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1、合同各方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债务人: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人: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壹亿元整

4、保证期间: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5、保证担保的范围: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

(2)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二)《保证合同》

1、合同各方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债务人:北京鸿合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人: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

5、保证的范围:

(1)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前述主债权持续至保证人承担责任时产生的利息(包括复利、逾期及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合同约定的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45,000万元人民币及400万美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6.3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3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李平先生持有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97,711,57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4.475%,李平先生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414,87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375%,李平先生一致行动人李永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414,87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375%,李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占有公司股份112,541,32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1.225%。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有的股份及通过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李平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自本公告披露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4,394,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平	5%以上第一大股东	97,711,575	44.475%	IPO前取得:44,47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3,342,500股(通过本公司2017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其他方式取得:17,345,250股(通过本公司2018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其他方式取得:22,548,825股(通过本公司2019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李平	97,711,575	44.475%	兄弟关系
	李永平	7,414,875	3.375%	兄弟关系
	李永中	7,414,875	3.375%	兄弟关系
	合计	112,541,325	51.225%	—

上述减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李平	不超过:4,394,000股	不超过:2%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394,000股	2020/9/1 ~2021/2/2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通过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李平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李平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五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数量:李平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锁定期满两年后若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李平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④减持期限: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并在6个月内实施完毕,持股比例低于5%除外。若李平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减持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李平先生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0-066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60)、《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65)。现将有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31日(星期一)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大会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2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8月2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4号院5号楼公司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4 发行数量

2.5 发行对象

2.6 认购方式

2.7 限售期

2.8 上市地点

2.9 募集资金投向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1 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4	发行数量	√
2.05	发行对象	√
2.06	认购方式	√
2.07	限售期	√
2.08	上市地点	√
2.09	募集资金投向	√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1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6.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7.00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上述议案1-8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议案2需进行逐项表决。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20年8月31日9:00-15:30

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8月31日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4号院5号楼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晋、董玉欢

联系电话:010-53259188

公司传真:010-84306824

邮政编码:102200

联系邮箱:000710@berrygenomics.com

5、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具体操作内容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10”,投票简称为“贝瑞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4	发行数量	√			
2.05	发行对象	√			
2.06	认购方式	√			
2.07	限售期	√			
2.08	上市地点	√			
2.09	募集资金投向	√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1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6.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7.00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备注:以上投票选择时,打√符号,同一议案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项中选择一项,否则视为废票。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不可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有限期限:截至年月日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0-041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143期D款

●现金管理期限:34天

审议程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结构性存款6,000万元,已于近期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6,000万元,获得现金管理收益人民币15.01万元。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和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37,827,586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81,031,720.9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607,192.66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XYZH/2018CDA1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144.83万元用于原定募投项目,除此之外,公司使用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5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0-003号、2020-037号),其余资金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签署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本次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143期D款	6,000	1.05%-2.95%	5.87-16.4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办理的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主要信息

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143期D款

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挂钩标的: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3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产品风险评级:PR1(如果挂钩标的在观察期内始终大于或等于观察区间上限或小于等于观察区间下限,则客户到期收回全部本金,还可获得根据最低档年化收益率计算的利息收益)

产品起始日:2020年8月27日

产品到期日:2020年9月30日

产品收益计算期限:34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1.05%+1.90%×N/M,1.05%,1.90%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0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2.95%。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

本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工商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日元汇率挂钩的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国际市场美元兑日元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投资者收益取决于美元兑日元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投资风险较小,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投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收益情况。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20,516,942.12	1,337,874,107.58
负债总额	266,349,377.21	307,985,404.35
净资产	1,055,157,295.27	1,030,705,679.08
财务指标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03,420.80	-10,216,431.98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3.02%,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6,000万元,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理财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二)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公司原定募投项目终止后,公司正积极筹划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未来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且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新的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也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现金管理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型产品,在上述投资期间,公司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评估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46,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该事项已于2020年6月29日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认可意见,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16号)。

2020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业务。本次增加的4,000万元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认可意见,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36号)。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除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业务之外,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43,000	43,000	407.38	/
2	保本保证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347.26	/
3		23,000	23,000	394.62	/
4	保证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43,000	未到期	/	43,000
5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15.01	/
6		6,000	未到期	/	6,000
合计		141,000	92,000	1,164.27	4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6.4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5.8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9,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20-06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5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因相关事项较为紧急,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均参会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宇芯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晓衷企业登记代理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易宇航天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二、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70